

隆华科技集团（洛阳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隆华科技集团（洛阳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经本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后确认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2019 年度净利润 17,436.09 万元。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42,999.44 万元，因会计政策调整需调减年初未分配利润 9.07 万元，调整后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42,990.37 万元，加 2019 年度净利润 7,851.71 万元，减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785.17 万元，减本年度实施分配 2018 年度现金股利 1,829.94 万元，加其他权益工具终止确认损益计入留存收益 46 万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48,226.97 万元。

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状况和良好的发展前景，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现拟定如下分配预案：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已回购股份 10,000,041 股后股本 904,869,26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2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。

公司 2019 年度拟派发现金红利 1,809.74 万元，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以回购股份金额视作现金分红金额为 5,894.80 万元，本次现金分红总额（含回购股份方式）共计 7,704.54 万元。若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，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是否匹配

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状况，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仅可以增强公司股票的流动性，优化股本结构，也让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审阅，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的需要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；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，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同意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鉴于公司处于高速成长期，经营规模不断扩大，同时对流动资金需求逐渐增加，为更好的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公司拟定了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该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五、其他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隆华科技集团（洛阳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